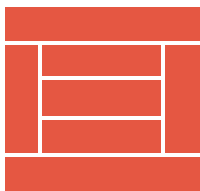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XCEL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怡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2)

**委任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及**

**授出購股權**

### **委任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怡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劉妍女士(「劉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劉妍女士，39歲，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之工商企業管理。劉女士自二零一四年就讀於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之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劉女士於商業領域之管理及投資方面具備豐富經驗。劉女士自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擔任瀋陽東軟軟件股份有限公司之高級產品經理。彼自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四年亦擔任北京千禧世豪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執行總裁。劉女士為深圳弘道天瑞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及Dragon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之合夥人。

劉女士為本公司之股東。於本公告日期，彼擁有合共1,35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之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0.675%。1,350,000股股份中有854,000股股份由Dragon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由劉女士擁有50%之公司）持有。因此，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女士被視為透過Dragon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之854,000股股份擁有權益。1,350,000股股份中其餘496,000股股份由劉女士直接持有。

劉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其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彼之董事職務將須遵守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規定。劉女士有權收取之董事袍金、行政總裁薪金及住房津貼每年分別為2.4百萬港元、2.4百萬港元及1.2百萬港元並可收取經參考彼之背景、資歷、經驗、於本公司承擔之責任水平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之績效酌情花紅。劉女士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於該大會上，彼將有權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膺選連任。

作為劉女士於本公司薪酬待遇之一部分，董事會已決議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批准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授予劉女士2,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供其認購最多2,00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告日期，劉女士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職務，且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之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獲其他重要任命及資格。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劉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

就劉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而言，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劉女士加入本公司。

## 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已決議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劉女士2,000,000份購股權。

以下為購股權之詳情：

授出日期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行使價	:	每股8.120港元
因悉數行使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	2,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0%
購股權行使期	:	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每股8.120港元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	:	每股8.096港元

每股8.120港元之行使價，乃以下之最高者：(i)聯交所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即授出購股權日期)之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每股8.120港元；(ii)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之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每股8.096港元；及(iii)股份之面值。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授出之每份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向劉女士授出購股權已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 向劉女士授出購股權之理由

誠如本公司二零一五／二零一六年年報及二零一六／二零一七年年中報所載，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讓本公司向獲選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作為就彼等對本公司所作出之貢獻或潛在貢獻之激勵或獎勵。

作為委任劉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之薪酬待遇之一部分，董事會已決議向劉女士授出2,000,000份購股權，此舉亦將激勵其持續致力於推動本集團業務成功並為此作出貢獻。

承董事會命  
怡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顯碩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顯碩先生、劉妍女士及邢濱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燕燕女士、葉棣謙先生及陳繼榮先生。